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21-071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 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汪宇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应出席持有人 34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34 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2,782,295 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和监督机构。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22,782,29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同意选举汪宇先生、郭晨先生、张廷勇先生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选举汪宇先生为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中，汪宇先生、郭晨先生、张廷勇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

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7,133,53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非关联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其中汪宇先生、郭晨先生、张廷勇先生先生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到期清算、提前终止时，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分配等相关事宜；
- 7、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9、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 10、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公司以配股、增发、可转债等方式融资时，决定是否参与融资及资金的解决方案；
- 11、本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或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22,782,29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